益赫环评（表）〔2021〕1号

**关于《益阳高平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高平中学：

你单位呈报的《益阳高平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1. 项目概况:益阳高平中学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80万元）选址于益阳市赫山区欧江岔镇高平村。项目总占地面积280000m2，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楼、教辅楼、实验室、食堂、运动场、学生宿舍、医务室、门卫等相关配套设施。
2.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结论分析结论以及专家组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原则上同意益阳高平中学建设项目建设。
3. 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逐条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定期对各项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

（二）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按“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系统，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方案。生活污水及实验室清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进水渠最终排至新河；实验室浓液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水膜除尘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三）做好项目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楼顶烟道排放；锅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水膜除尘处理达《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煤排放标准浓度限值后经20m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定期清理，污水处理设施喷洒除臭剂等措施，确保外排放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改扩建标准限值；实验室废气通过通风橱后无组织排放；

（四）做好项目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各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五）加强对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控制。按照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的原则，做好工程固废的分类收集、暂存、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工作。项目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危废暂存区。生活垃圾以及实验室中一般固废由校内垃圾桶收集后，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弃布袋经收集后，再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污水处理设施污泥由专业清掏公司进行清掏处理；实验室危险废物、医疗废弃物等危险废物则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废油脂经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处理；餐厨垃圾委托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单位集中收集处理。

（六）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制定应急预案、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环保部门进行环评报批。
2. 项目批复后，须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48号）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同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2月2日